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运输厅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的（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评定项目七标段）：1）按照交通运输部数据报送规定及2024年自治区农村公路路网调整有关要求，负责对1标段、2标段约29665km检测数据进行处理、分析、汇总、复核工作，配合6标段完成全区农村公路检测评定报告；2）配合6标段组织完成一致性校验，确保路况检测设备在准确性、一致性、稳定性等方面达到统一标准，数据处理分析软件输出结果符合交通运输部数据上报要求；3）协助采购人提交1标段、2标段外业检测过程规范化管理方案，组织1标段、2标段开展外业检测过程规范化管理，并做好路况检测技术把关，实现项目实施的规划化管理；4）通过遥感影像以及2023年路况检测数据，对乌鲁木齐市、哈密市、喀什、和田农村公路的线位数据进行复核修正，并形成数据定期更新机制方案；5）基于投标人已有的软件工具能够实现基于遥感影像图的路况检测数据、前置景观相机数据、路况评定结果等数据在空间地图上的展示与多维统计分析；支撑地方上报审核路况检测相关数据，提供检测数据复核功能，支持数据比对自动分析；支持路况评定、养护工程历史、灾毁等多数据融合与分析，构建养护科学决策体系，逐步建立养护科学决策项目库；6）负责编制《自治区农村公路养护工程技术指南》、《自治区“四好农村路”十周年成就手册》等）部分内容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评定项目七标段），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国家空间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4人，营业收入为4866.772475万元，资产总额为9076.18813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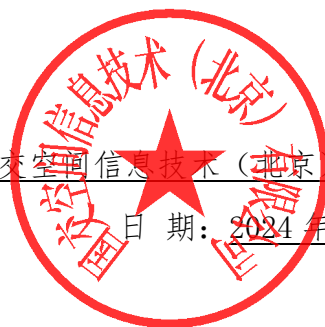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国交空间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3月20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国交空间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5月20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监狱企业

属于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国交空间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3月20日